

厦门市市政园林局文件

厦市政园林〔2022〕95号

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关于落实 2022 年第 1 号 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切实做好 清明期间森林防火工作的通知

思明、湖里区市政园林局，集美、海沧、同安、翔安区农业农村局，各国有林场，园林植物园，厦门山海健康步道景区有限公司：

近期我市以晴好天气为主，受冷空气影响，市区及高海拔地区风力加大，又逢清明假期来临，为切实做好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，确保林区安全，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发布了今年第 1 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（执行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3 日 -7 日），请结合落实厦门市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〔2022〕

第 5 号通告要求，采取有力措施，防范和遏制森林火灾发生，维护林区安全稳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严格落实橙色预警信号。各区林业主管部门、各相关责任单位要迅速将橙色预警信号迅速传达到各森林经营主体、林区林缘生产经营施工单位和全体护林人员，严格执行和落实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通知要求。

二、切实加大隐患排查力度。各区林业主管部门、各相关责任单位要充分利用森林火灾风险普查调查成果，继续加大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力度。对重点部位的可燃物及时清理，联合相关部门，按照市森防指通知和市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第 5 号通告要求以及市民政局 2022 年清明节祭扫活动的通告，做好人员上山祭扫的劝返工作，打击林区林缘违法违规用火行为，确保清明期间森林防灭火形势安全平稳。

三、严格落实部门单位责任。各区林业主管部门、各相关责任单位要认真分析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形势，明确工作职责，认真落实行业监管责任和经营主体责任，压紧压实压细各项措施，抓好落实，强化宣传，严格值守，做好应急准备和火情早处理，确保责任清晰、措施有力、防范到位。

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期间（4 月 3 日—4 月 7 日），执行火情零报告制度，每日下午 16:00 前向市市政园林局值班室报告当日火情（24 小时值班电话 5181120），坚决落实“双报告”制度，并于 4 月 5 日下午 15 点前将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情况

报送市市政园林局，联系人：高伟杭，联系电话：15280890400。

附件：厦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关于发布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（2022年第1号）（厦森防指〔2022〕2号）



厦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文件

厦森防指〔2022〕2号

厦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 关于发布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的通知

(2022年第1号)

各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，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各成员单位：

经气象会商，从4月3日起，我市天气逐步回升，将以晴好天气为主，并且风力较大。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森林（草原）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切实做好清明期间森林防灭火工作，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。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发布2022年第1号高森林火险橙色预警信号（2022年4月3日~4月7日），请各区各相关单位务必高度重视，进一步压实防灭火责任，严格野外火源管控，密切关注天气变化，科学研判火险

形势，加强值班值守，做好应急准备，严防森林火灾发生。

厦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

2022年4月2日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厅，市委总值班室，市政府总值班室。

厦门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4月2日印发
